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8-071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8年11月13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69),为确保公司股东充分了解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信息,根据有关规定,现发布关于召开股东大会提示公告:

-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10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十三次会议决议召集;
 -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11月13日 14:30。

(1)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1月12日—2018年11月13日。其中: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13日9:30至11:30和13:00至15:00;

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12日15:00至2018年11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6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 本公司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马尾区儒江西路1号新大陆科技园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审议《关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各议案需逐项审议)》;

(1)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目的与原则;

(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3)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4)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和数量、分配;

(5)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禁售期;

(6) 限制性股票的定价方法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7)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

(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9) 限制性股票会处理;

(1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1) 公司和激励对象对各自的权利义务;

(12)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则;

(13) 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的相关纠纷或争议解决机制;

(14) 公司和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3.审议《关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审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制度》。

以上议案1、2、3、4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的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股东征集投票权,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对议案3、4投赞成票。

上述议案1、2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3、4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5已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及同日披露的股东大会资料。

上述五个议案将由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指公司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项目可投	
100	总议案:将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00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200	关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1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目的与原则	√
20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
203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
204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和数量、分配	√
205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禁售期	√
206	限制性股票的定价方法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
207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	√
20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
209	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
21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
211	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纠纷的解决办法	√
212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则与条件	√
213	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相关纠纷或争议解决机制	√
214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
215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则	√
216	公司和激励对象对各自的权利义务	√
217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则与条件	√
21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
219	公司和激励对象对各自的权利义务	√
22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则	√
221	公司和激励对象对各自的权利义务	√
222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则与条件	√
223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
224	公司和激励对象对各自的权利义务	√
300	关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4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500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制度	√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本人的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的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本人的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和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3)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也可将上述材料的复印件寄送或传真到公司证券部,并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2.登记时间:2018年11月20日-11月21日13:30-17:30。

3.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马尾区儒江西路1号新大陆科技园公司证券部。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cp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应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公司独立董事徐强先生已书面授权本公司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对议案3、4投赞成票。

七、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马尾区儒江西路1号新大陆科技园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徐芳宁

联系电话(传真):0591-83979997

邮编:350015

2.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4.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

特此公告。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97;投票简称:大陆投票。

2.提案内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100	总议案:将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00	关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目的与原则
20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203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204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和数量、分配
205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禁售期
206	限制性股票的定价方法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207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
20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209	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21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211	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纠纷的解决办法
212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则与条件
213	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相关纠纷或争议解决机制
214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215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则
216	公司和激励对象对各自的权利义务
217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则与条件
21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219	公司和激励对象对各自的权利义务
22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则与条件
300	关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00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制度

3.填表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上述议案表决时累积投票制,股东对议案投票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议案投票结束后,股东对除累投票以外的其他所有议案投票表决相同意见。

股东对所有议案投票表决后,如果发现遗漏或错投,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对遗漏或错投的议案重新投票,并继续使用剩余表决权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6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 本公司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马尾区儒江西路1号新大陆科技园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审议《关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各议案需逐项审议)》;

(1)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目的与原则;

(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3)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4)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和数量、分配;

(5)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禁售期;

(6) 限制性股票的定价方法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7)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